

克拉玛依市中心医院 2025 年 医保系统运维项目 采购需求

一、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的独立法人，具有相应经营范围，且注册资金不少于人民币 100 万元（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提供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本地具备完善的硬件设备、技术支持、服务体系和良好的团队，专业人员不少于 1 人。

（一）一般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超过 100 万元的项目，须提供市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本地办理地点：市人民检察院，联系电话：0990-6220522）。

（二）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 招标项目名称、预算、服务期限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价	服务期限	备注
1	医保系统运维	5万/年	自合同签订后3年	

(二) 项目基本情况及服务内容

一、服务内容和标准

服务内容：在服务期内，中标人完全遵从“国家医保局医疗保障信息平台定点医药机构接口规范”向采购人提供医院接口技术服务与咨询服务（下称“服务与支持”）。

具体内容如下：

- (1) 提供医保接口调试技术指导和医保政策咨询（含本地及异地）；
- (2) 及时推送最新版本接口文档；
- (3) 协助医保测试环境的搭建；
- (4) 协助医院客户端测试环境搭建的配置和指导；
- (5) 根据开展的医疗业务类型提供测试用例信息；
- (6) 协助医院使用的第三方厂商在使用医保接口过程中的联调及问题排查、分析；
- (7) 协助医保结算过程中的问题处理（含本地及异地）；
- (8) 协助医保清算过程中的问题处理；
- (9) 技术支持服务：提供电话、在线以及远程技术支持服务。

服务方式

(1) 电话咨询服务：提供周一至周五 10:00---19:00 服务, 周末及节假日早 10 晚 7 服务

(2) 对于电话咨询无法解决的问题，中标人提供远程在线诊断和故障排除，经采购人授权中标人可通过远程登录采购人网络系统进行系统维护和故障排除(需要系统和网络的支持)。

服务响应

服务期内，采购人提出服务申请后，中标人须及时响应。

三、服务地点

克拉玛依市中心医院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 100%费用，但中标人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

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中标人提交采购合同、发票等材料，向采购人申请付款。

采购人对中标人提交的付款资料审核通过后，以转账方式向中标人付款。

五、履约保证金

不收

六、采购单位咨询电话

联系人：姚鸿雁

联系电话：09906861276

手机号：19909900065

地址：克拉玛依市安定路 120 号